

#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助力市场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披露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制定出明确的工作方向。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2024年上半年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 一、专注公司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

自2015年成立以来，公司紧紧围绕国家新能源战略规划，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始终专注于新材料、新能源产业，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新型电子浆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迅速，并成为行业光伏银浆龙头，自2022年上市以来，公司不断完成布局，全球化、一体化及平台化同步发展。

在2023年全球光伏市场强劲增长态势下，2024年上半年全球光伏市场仍旧保持强劲增长，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24年上半年我国硅片、电池、组件出口量分别同比增长35%、32%、20%。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2024年上半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达102GW，同比增长31%，再创历史新高。受益光伏市场需求带动，公司上半年光伏导电银浆出货量为1,163吨，同比增长38.14%，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以“成为全球领先材料科技集团”为愿景，以“持续为光伏行业增效降本，助力太阳能早日成为人类的主力能源”为使命，秉承“分享、宽容、进取、廉洁”的核心价值观，始终以市场趋势、客户需求为导向，以研发平台、生产经验为依托，不断迭代升级现有技术和产品，逐步渗透电子浆料、胶粘剂等应用领域，“立足浆料、匠心精修”，持续为国家战略性新材料行业做出积极贡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优化了公司业务管理工作：

## 1、聚焦核心主业，营收稳步增长

连续多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实现逐年持续双增长，2024 年上半年更是突破新高，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7.6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5.94%。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构筑了品类丰富、迭代迅速的产品体系，产品线已覆盖目前市场上所有主流电池技术路线，包括 N 型 TOPCon 电池 LECO 烧结银浆、TOPCon 电池密栅窄线宽背面细栅银浆、P+型 Poly 接触银浆、HJT 电池银包铜浆料、XBC 电池高温浆料、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超低温浆料等，并针对新一代无网结超细线印刷技术、低银耗技术、叠层钝化技术、SMBB 技术、0BB 技术、叠瓦技术等方向加快产品升级，帮助电池企业提升电池转换效率和组件输出功率。公司凭借着品类丰富、迭代迅速的产品体系，可灵活应对市场的快速变化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需求。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在光伏银浆行业的市场地位，同时可能还会探索新的技术领域，以保持其在光伏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扩充生产能力、招聘核心人才、优化研发环境、扩充产品品类等措施，持续提升客户体验，以加速提升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及国内市场的份额。

## 2、产能扩产，产业链延伸

2024 年，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000 吨导电银浆建设项目（一期）及常州工程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公司在国内的总体产能攀升至 3,000 吨，充分彰显了公司的技术实力与市场竞争力。该项目的建设实施不仅优化了资金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而且大幅提升了公司的产能规模，有效满足了市场的旺盛需求，为公司未来的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聚和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的达产建设，满足了国际客户的交付需求，提升海外区域市场份额；同时日本子公司聚和科技株式会社的稳定运营，奠定了公司全球研发中心的发展理念，吸引了全球优秀人才，为公司全球战略布局的稳步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已在四川宜宾启动筹建西部基地，设计产能达 500 吨，已建设成为集研发、中试、量产、售后支持等功能一体化的综合型基地，有利于公司更好地辐射西部区域客户，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需求，提升客户粘性，推动公司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公司作为光伏导电银浆行业龙头，坚持做强和发展光伏银浆产品的同时，也在追求其产品原材料领域的积极发展。在报告期间，江苏聚有银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长足进展，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正式完成了“研发一代、中试一代、量产一代”的产品开发机制构建；在团队搭建方面，结合业务自身特点，在继续补强“配方+工艺”型研发人才的基础上，迅速完成了“设备+工程”类研发人才的补充。在上述有效机制保障下，公司当前量产银粉已实现了PERC银浆、TOPcon银浆的全系列覆盖，产品单月产能超过40T，产品单月销售超过20T。中试及研发银粉进展如下：HJT片粉已完成原粉的量产定型，对应的后处理工序调研基本完成、银包铜粉完成基础的理化实验并进入小试阶段；MLCC领域用银粉进入客户端产品外测环节、钎粉、铜粉均进入小批量试制阶段。

2023年，聚和通过子公司上海达朗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了产业基金，在2024年上半年，该产业基金发掘并投资了数个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政策支持的新兴产业领域内的优质企业，投资标的均与聚和材料主营业务具有强协同性，同时实现人才集聚、技术孵化及储备等战略目标。

通过外部收购与内部发展并举的策略，公司在上下游市场实现了深度协同，这不仅有利于公司新业务的开发与合作，更有助于增厚收益，建立护城河。公司将继续秉持严谨、稳重、理性的态度，推动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 3、持续自主创新，完善技术迭代

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4.09亿元，占营业收入的6.05%，公司在加大核心技术研发的同时，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同时公司在围绕分散、导电及接触等核心技术不断创新，产品全面覆盖光伏导电银浆主流技术路线需求，包括单晶P-PERC，N-TOPCon，HJT和X-BC等热门电池技术领域，持续围绕“超窄线宽快速印刷技术”，“高醋酸可靠性烧结体系技术”，“硼扩激光SE匹配银浆技术”，“高铜含低电阻低温浆料技术”，“LECO烧结高性能银浆”，“P-Poly低接触低复合银浆技术”，“0BB高效低成本银浆技术”等多项光伏金属化关键技术进行突破创新。同时公司与国内多个科研院所、海外研究机构建立深入合作关系，积极布局下一代印刷技术、金属化技术和新电池应用结构的技术。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取得发明专利328项，实用新型专利39项；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聚焦于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公司高度重视对新技术、

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研发工作覆盖了从原材料性能的理论研究到银浆产品量产落地的全过程，不断优化光伏银浆配方和制备工艺，持续产生技术创新成果。经过多年积累，现已掌握多项应用于主要产品的研发、生产的核心技术。

在非光伏银浆领域，公司一方面围绕依托光伏领域客户基础横向拓展多元化产品，2024年上半年，聚和全资子公司上海匠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匠聚”）已实现在通信器件、基础电子元器件等市场的产品布局及单月吨级量产出货。同时，在汽车电子领域，匠聚的产品经历3年的沉淀，已在多款新能源汽车中完成导入，并开始在更多车型上进行认证。我们会持续加大对匠聚的研发投入，不断丰富及完善匠聚的产品线，在下半年实现更多的市场覆盖和客户渗透。另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朗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朗聚”）依托对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的深度理解，持续投入研发，现已开发出新一代光伏组件封装定位胶、绝缘胶及电池保护胶等系列产品，并在ECA导电胶等产品上建立了性能领先优势；针对新型光伏组件，德朗聚开发出了封装定位胶以助力0BB工艺技术进步，目前已在相关客户实现规模化量产，并在多家光伏龙头企业中快速推进。德朗聚新型绝缘胶与电池保护胶系列产品的成功推出，有效解决了BC组件的工艺痛点，将助力BC组件的产业化进程。

#### **4、强化研发人才团队建设**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合计240人，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达32.92%，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研发人员有155名，包括49名硕士、7名博士，多名研发人员拥有微纳米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金属材料、高分子化学、物理学等方面的学术及研发经验，多名研发人员曾作为组员获得“2019年江苏省双创团队”称号。公司已汇聚了一批国内外资深的电子浆料专家，组建了一支极具竞争力的研发团队，并已在行业深耕多年，对行业研发方向有深刻的把控；在新型电子浆料制备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保证了公司产品和技术的不断创新。且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不断丰富核心团队和技术人员梯队。

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各项管理制度着力营造企业创新氛围，强调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并坚持内部选拔与市场化选聘相结合，不断从年轻队伍中挖掘后备力量，增加人才储

备，形成了合理的优秀人才梯队。

## **二、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高度重视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公司高度重视治理水平的提升，2024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优化了业务管理工作：

### **1、完善内控建设，加强内部审计控制**

2024年上半年，公司将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为抓手，强化对新增、修订及重要制度的宣贯、执行与过程监督，根据制度执行情况，制定系统的内部管理体系；公司逐步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全面梳理原有管理制度，重点关注内控制度的层次性、与信息化系统的流程匹配性，为公司运转提供严谨有序的制度和流程支撑。强化风险管理，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责与权限，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 **2、优化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上半年，公司根据新修订的《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共16项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及1项治理制度进行了制定。

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会按照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将继续完善内部制度，陆续修订《公司章程》及三会的议事规则，建立更加完善和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精神，加快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要求；不断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建设，强化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 **3、完善董监高培训机制**

2024年上半年，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积极参与上交所组织的相关后续培训，积极了解最新监管动态，以便对公司尽职尽责。同时董事会办公室会及时组织董监高学习上交所服务周刊《科创板监管直通车》，及时了解科创板动态情况，详细阅读相关案例，提高警示力度。

公司将进一步建立监管法规及动态的持续跟踪和宣贯机制，公司将继续督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时完成证监会、上交所要求学习的的培训课程，邀请公司律师、审计机构对上市公司相关人员进行合规知识培训，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潜在涉及合规事宜的工作人员有针对性的学习，减少公司合规风险，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保障投资者权益。

### **三、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增强公司发展保障**

2024 年上半年，公司调整了“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光伏电子材料基地项目”“专用电子功能材料及金属粉体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项新设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等情况，以上项目建设流程进度按期进行中；后续建设完成将具备年产 3,000 吨电子级银粉的能力，并设立全球领先的粉体研发中心，旨在研发 MLCC、锂离子电池、半导体等领域所需的纳米级粉体材料。以及具备年产 300 吨玻璃粉的生产能力，并建立起与之配套的材料研发与工艺改进中心，为公司的持续创新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持续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投项目的相关信息，包括项目进展、风险因素、资金使用情况等；同时也建立了一套有效的项目进度监控系统，确保募投项目按照既定的时间表和预算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需要严格按照募投计划执行，并及时向投资者和监管机构披露。

### **四、共享发展成果，注重投资者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让股东切实感受公司的发展成果，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到位，为稳市场、强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 **1、持续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资金及发展需求的原则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和稳定。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87 元(含税)，每股现金分红股息同比增长 102.04%，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8 亿元。2024 年 6 月 11 日实施了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为 165,627,886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6,449,224 股，本次实际参与

分配的股本数为 159,178,662 股。依据上述实际参与分配股本数，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0,037,512.08 元（含税），调整后的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13104 元（含税）。按照维持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调整后，合计转增 76,405,75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2,033,643 股。

公司自上市以来已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2.4 亿元，用行动实质回报投资者，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红利。

## **2、实施回购，提振市场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公告，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9.17 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449,22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2,033,643 股的比例为 2.66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6.76 元/股、最低价为 46.2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9,937,974.3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又披露了新一期的关于回购股份的相关公告，主要用于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7.99 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截止 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630,528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2,033,643 股的比例为 1.086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9.25 元/股、最低价为 26.4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2,730,800.9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该回购方案尚在回购进行中。

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发展战略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在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制定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规划与机制,以确保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后续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回报投资者，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建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的意愿。

## **五、健全沟通机制，提升信披质量**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及时、充分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

2024年上半年，公司已召开了2次业绩说明会，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业绩、财务信息等情况；同时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接待了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及二级市场股东参会，并对于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一一回复；公司董办人员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等中小投资代表为首的股东对接沟通，做到耐心倾听，真诚接受，认真思考，并及时反馈给投资者。

公司发布定期报告后，采取业绩说明会、图文简报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进行解读。通过生动、直观的方式，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发展战略，提高信息的直观性和可理解性。公司持续完善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建立了全方位、多渠道的沟通平台和交流方式。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设立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电话专线，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同时，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电话交流以及反路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公司将继续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在将公司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让投资者对公司有更好理解和认可的同时，也将投资者的关注点、观点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相应投资者诉求。

##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积极推进全球化战略，进一步夯实行业龙头地位。同时，通过更加完善的内部制度体系以及合规高效的法人治理体系，提升公司的内部管理水平；通过与投资者保持常规化、多途径、高频次的互动交流，消除信息壁垒，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让投资者切实感受公司的发展成果，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到位。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上市公司责任，努力以良好的业绩、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馈投资者的关注与信任，为稳市场、强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